

華梵大學中國文學系大學部課程修習表(103)

類別	學分	說明	備註
中文系必修	35	大一 書法 國學導讀	6
		大二 文字學 中國文學史 詩選及習作	14
		大三 聲韻學 中國思想史	10
		大四 訓詁學 生命實踐專題(1學分)	5
外語必修	10	大一 閱讀 英聽	6
		大二 選修外語	4
通識必修	20	大一 中華文化 覺智與人生(下)	8
		大二 公民與法治(下)	2
		大三 專業倫理(下)	2
		通識課程類別任選選修8學分(全民國防軍事訓練領域至多2學分)	
體育	0	1~2年級必修	3年級以上算選修
社團與班級活動	0	1年級必修	102學年度新增
服務教育	0	1年級必修	
系定選修	63	應用傳播學程 20	單一學程修滿20學分可領專業證書，未修滿則併入外系選修計算
		文化評論學程 20	
		文教事業學程	
		外系選修 10(含體育2學分)	
		※中文系選修44學分 101學年後入學者，須修習中文系選修課程44學分以上	
中文系畢業學分共128學分(必修65學分，選修63學分)			
<p>英檢畢業門檻：修業期間應通過多益測驗350分或全民英檢初級複試(初試測驗成績總和達200分，且其中任一項成績不低於85分)或中級初試(測驗成績總和達160分，且其中任一項成績不低於72分)或其他同等級之英語能力檢定考試，曾參加但未通過檢定者，可選修語言中心開設之「外語—英語指標輔導Ⅰ、外語—英語指標輔導Ⅱ」課程，通過課程之考核者視同通過英語能力檢定考試。</p>			